# 2025年常年法律顾问合同 顾问合同和劳动合同的区别优质(九篇)

来源：网络 作者：夜幕降临 更新时间：2025-06-07

*常年法律顾问合同 顾问合同和劳动合同的区别一乙方：xxxx事务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聘请\_\_\_\_\_\_\_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

**常年法律顾问合同 顾问合同和劳动合同的区别一**

乙方：xxxx事务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聘请\_\_\_\_\_\_\_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乙方)指派\_\_\_\_\_\_\_律师、\_\_\_\_\_\_\_律师担任常年法律顾问。经双方协商，达成下列协议，共同遵照履行。

一、乙方接受甲方聘请，双方同意由董律师(联系电话)担任甲方的常年法律顾问。

二、乙方根据甲方委托，办理下列法律事务：

1、就甲方生产、经营、管理方面的重大决策提供法律意见，进行法律咨询服务;

2、协助甲方起草、审议、修改重大复杂的合同、协议、章程等各类法律文件，必要时就此提供法律意见;

3、参与甲方的体制改革、资产重组，并协助甲方健全和完善内部各项规章制度，必要时就此提供法律意见;

4、接受甲方委托，参加甲方各类合同或合作项目的谈判，并提供相关的法律意见;

5、接受甲方委托，担任代理人，参加诉讼、非诉讼、调解、仲裁活动，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6、接受甲方委托办理其他法律事务。

三、工作方法和工作时间：

甲方在工作中遇到的法律事务时，就律师的工作时间、地点，根据甲方的提议，随时联系约定。

四、乙方按照《律师服务指导性收费标准》规定向甲方收取律师服务费，甲方向乙方每年支付律师顾问费\_\_\_\_\_元人民币，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七日内一次支付。

五、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参与诉讼、非诉讼、调解、仲裁、草拟重大合同及项目谈判，按照《律师服务指导性收费标准》规定各类案件的收费标准优惠收取律师服务费。

六、乙方依据本合同约定提供法律服务的过程中发生的鉴定费、公证费、查档费和其他应当由甲方支付的费用，由甲方另行支付。

七、甲方应当向律师提供与业务有关的情况、资料和必要的工作条件。

八、本合同有效期壹年，自20xx年\_\_月\_\_日起至20xx年\_\_月\_\_日止。

九、在合同有效期内一方如提出修改合同条款或终止合同，必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合同期满后如双方未在十五日内明确表示终止合同，视为合同继续有效壹年，依此类推。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_\_

法定代表(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签字)：\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年\_\_月\_\_日年\_\_月\_\_日

**常年法律顾问合同 顾问合同和劳动合同的区别二**

甲方：

乙方：

甲方因业务需要，特聘请乙方担任法律顾问，现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指派律师及聘期

经与甲方协商，乙方指派 律师为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的服务，如果指派律师因出差、休假等原因暂无法向甲方提供法律服务，乙方应另行指定其他符合条件的律师临时接替指派律师的工作。聘期为壹年，时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

二、顾问律师的任务和服务范围

顾问律师担任甲方常年法律顾问的任务，是为甲方按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进行生产、经营、管理和其他经济活动提供法律服务，受甲方的委托办理有关的法律事务，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1、规定费用项下的服务

在甲方支付了规定费用后，乙方应在下列事项范围内向甲方提供法律服务：

(1)为甲方就其日常业务运营中所提出的问题或疑问进行法律研究，提供口头或书面的法律咨询书;

(2)根据甲方要求，审查并修改甲方因日常业务运营需要而与第三方签订的协定、合同及其它法律文书，出具一般性的法律意见;

(3)就甲方在日常业务运营中的债权债务纠纷等有关事项，与第三方进行交涉，出具律师函，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4)应甲方要求，起草并以甲方名义在公共媒介公布法律公告;

(5)应甲方需要不定期向甲方提供最新法律动向;

(6)依据甲方要求，向甲方员工提供有关的法律培训;

(7)就甲方的商业计划或融资计划提出口头的初步法律意见;

(8)根据甲方要求，审查甲方的内部管理制度，劳动合同文本及与之相关的培训协议、保密协议等;

(9)参与并协助甲方同政府相关部门、各商业合作伙伴就甲方的经营和业务进行沟通。

2、规定费用项以外的服务

在规定费用的服务以外，乙方还应提供以下业务服务，费用应根据提供服务的具体情况有双方另行协商决定。

(1)就甲方在运营中的合同签订、融资、兼并、合并、分立、对外投资、公司股票发行上市、清算以及其他重大事宜的有关专项法律问题进行法律研究，出具正式的书面法律意见;

(2)就甲方在运营过程中的合同签订、融资、兼并、分立、对外投资、公司股票发行上市、清算以及其他重大事宜的有关专项法律问题代表甲方与第三方协商、谈判以及签订有关法律文件;

(3)在甲方与第三方发生争议时，代表甲方参与协商、调解、申诉、仲裁或诉讼。

(4)其它经双方确认的重大专案法律服务。

三、顾问律师的工作方式

顾问律师采取不固定工作方式。遇有需咨询办理的事务，甲方可随时电话或email方式通知顾问律师;如需顾问律师到甲方处办理，需提前1天预约;顾问律师因故不能到甲方处办理时，乙方可指派其他律师代为办理。

四、顾问律师的权利

顾问律师担任甲方常年法律顾问期间，为了正确履行法律顾问的职责，除了享有《律师法》规定的权利外，还享有以下特定的权利：

1、查阅甲方与承办法律事务有关的文件和资料;

2、了解甲方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其他经济活动中的有关情况;

3、根据甲方的安排，列席甲方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其他经济活动中的有关会议;

4、获得履行法律顾问职责所必须的工作条件和便利。顾问律师在甲方授权范围内代理甲方办理之事务所产生的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

五、顾问律师的义务

顾问律师担任甲方常年法律顾问期间，除了承担《律师法》规定的义务外，还承担以下特定的义务：

1、及时承办甲方委托办理的有关法律事务，并认真履行职责;

2、坚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的原则，发现甲方有不当行为时，应当予以劝阻;

3、根据本合同规定和甲方的授权委托进行工作，不得超越代理权限;

4、不得从事有损于甲方合法权益的活动，不得在民事、经济、行政诉讼或仲裁活动中担任甲方对立一方当事人的代理人;

5、在同时受聘担任甲方和另一公司法律顾问期间，遇到两公司之间发生争议时，应当进行调解，但不得代理任何一方参加诉讼或仲裁;

6、对在工作中接触、了解到的有关甲方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其他经济活动中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守秘密的义务。

六、甲方的责任

甲方同意与乙方真诚合作，随时通知乙方正在处理的法律事务的进展程度，遵守本合同条款，按时支付费用及告知乙方其他地址、电话号码和处所。

七、法律顾问费及付费方式

甲方聘请乙方壹年的法律顾问费总额为人民币 元，甲方选择方式 支付顾问费：

方式一：甲方于本合同签订之日后三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 元;

方式二：甲方分批支付顾问费：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规定费用项以外的服务，双方另定协议，乙方给予优先服务。

八、其他费用支出

(1)法定或政府机关或指定组织规定的费用：

因乙方向甲方提供第二条项下的法律服务而产生的、法定的和政府机关规定的费用，如登记费、工商查询费、公告费等，由甲方承担。

(2)长途旅行费用：

甲方同意承担乙方人员为办理甲方法律事务而发生的长途旅行交通费用、食宿费和通讯费等，其标准为：出租车费、机票实报实销，住宿费按当地三星级宾馆住宿标准实报实销，津贴人民币100元/人/天。

九、合同的解除

1、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或一方在有正常理由的情况下可解除本合同。

2、解除合同的正当理由包括：

(1)一方违约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2)在实质问题上甲方拒绝与乙方合作或甲方不接受乙方的建议，以致乙方随后的代理行为非法或无效。

3、甲方基于乙方违约解除本合同，所付费用结算后多余部分退回。

4、乙方基于甲方违约或基于正当理由解除本合同，所收费用不予退回。

十、其他

(1)其他补充条款：

(2)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壹年，即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甲方在本合同期限届满前一个月未提出不续签的，本合同将自动续延;

(3)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常年法律顾问合同 顾问合同和劳动合同的区别三**

甲方（聘请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受聘方）：

联系人

甲方因业务发展和维护自身利益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有关规定，聘请乙方的律师担任常年法律顾问。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甲乙双方按照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立此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乙方的服务范围

（一）、乙方律师的服务内容为协助甲方处理日常法律事务，包括但不限于：

1、协助公司起草、制订、完善以下相关规章制度

（1）公司员工手册

（2）公司考勤制度

（3）公司休息休假制度

（4）公司员工奖惩制度。

2、协助起草、制订、审查或者修改涉法合同（包括劳动合同和各类业务合同）、章程等法律文书；

3、应甲方要求、参与磋商、谈判，进行法律分析、论证；

4、受甲方委托，签署、送达或者接受法律文件；

5、应甲方要求，就甲方已经面临或者可能发生的纠纷，进行法律论证，提出解决方案，出具律师函，发表律师意见，或者参与非诉讼谈判、协调、调解；

6、应甲方要求，向甲方员工进行法律培训，讲授法律实务知识；

7、办理双方商定的其他法律事务最新法律顾问合同范本最新法律顾问合同范本。

（二）、甲方涉及民事、行政、刑事等必须进入诉讼或者仲裁法律程序的专案代理事务；

（三）、甲方出资登记的企业和其他关联企业的法律事务；

（四）甲方涉及长期投资、融资、企业改制、重组、购并、破产、股票发行、上市等专项法律顾问事务。

第二条乙方的义务

1、乙方委派唐齐斌律师作为甲方常年法律顾问，甲方同意上述律师指派其他律师配合完成前述法律事务工作，但乙方更换律师担任甲方常年法律顾问应取得甲方认可；

2、乙方律师应当勤勉、尽责地完成第一条所列法律事务工作；

3、乙方律师应当利用自身专业技能，努力使甲方利益最大化；

4、乙方律师应当在取得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后，及时完成委托事项，并应甲方要求通报工作进程；

5、乙方律师在担任常年法律顾问期间，不得为甲方员工个人提供任何不利于甲方的咨询意见；

6、乙方律师在涉及甲方的对抗性案件或者交易活动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担任与甲方具有法律上利益冲突的另一方的法律顾问或者代理人；

7、乙方律师对其获知的甲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非由法律规定或者甲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8、乙方对甲方业务应当单独建档，应当保存完整的工作记录，对涉及甲方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

第三条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当全面、客观和及时地向乙方提供与法律事务有关的各种情况、文件、资料；

2、甲方应当为乙方律师办理法律事务提出明确、合理的要求；

3、甲方应当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和工作费用；

4、甲方在本单位设法务部，并指派法务部工作人员配合甲方律师工作；

5、甲方有责任对委托事项作出独立的判断、决策，甲方根据乙方律师提供的法律意见、建议、方案所作出的决定而导致的损失，非因乙方律师过错（过错认定以律师执业规范为依据）造成的，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四条法律顾问费用及支付时间

1、本合同第一条第一款第1项至第7项法律顾问费为人民币，于本合同签定之日起x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

2、本合同第一条第二款专案代理（诉讼与仲裁）收费：

在顾问期限内，乙方免费为甲方代理件xx万以下（含xx万）标的或无标的的诉讼或仲裁案件，但甲方应按xxxx元/件向乙方支付基本办案费用。

除此之外的诉讼或仲裁案件，甲方另外向乙方支付律师费最新法律顾问合同范本合同范本。乙方收取的律师费须按顾问单位标准给予优惠，具体标准为：每件案件收取基本办案费为人民币xxxx元，并根据争议金额不同按照以下比例收取律师费：

（1）争议金额为人民币xx万元以下（含xx万元）或者无具体争议金额要求，不再收取；

（2）争议金额为人民币xx万元以上至xxx万（含xxx万），收取比例为x%；

（3）争议金额为人民币xxx万元以上，收取比例为x%。

有些特殊案件，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确定收费方式。

3、本合同第一条第三款、第四款项目收费：

对于甲方出资登记的企业和其他关联企业的法律事务，甲方企业并购、收购、对外投资等项目以及出差办案，甲方需要乙方参与提供法律服务的，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确定收费。

4、以上费用不包括差旅费、调查费、公证费、鉴定费等办案支出费用，此类费用由甲方与乙方据实结算后向乙方支付；以上费用也不包括诉讼费或仲裁费，诉讼费或仲裁费根据法律规定由甲方支付的费用。

5、本合同到期终止后或者提前解除的，应当由双方书面确认并结清有关费用。

第五条工作费用

乙方律师办理甲方委托事项所发生的下列工作费用，应当由甲方承担：

1、相关行政、司法、鉴定、公证、评估、咨询机构等部门收取的费用；

2、xx市xx外办案（所谓城区外，是指襄阳市公交总公司的市内公交营运线路覆盖范围以外的地区）发生的差旅费、食宿费、翻译费、资料装订费、长途通讯费等；

3、征得甲方同意后支出的其他费用；

4、乙方律师应当本着节俭的原则合理使用工作费用。

第六条合同的解除

（一）、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或者解除本合同。

（二）、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作为甲方常年法律顾问的律师的；

2、因乙方律师工作延误、失职、失误导致甲方蒙受损失的；

3、违反第二条第5至8项规定的义务之一的；

（三）、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的委托事项违反法律或者违反律师执业规范的：

2、甲方有捏造事实、伪造证据或者隐瞒重要情节等情形，致使乙方律师不能提供有效的法律服务的；

3、甲方逾期30日仍不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或者工作费用的。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乙方无正当理由不提供第一条规定的法律服务或者违反第二条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部分或者全部已付的法律顾问费。

2、乙方律师因工作延误、失职、失误导致甲方蒙受损失，或者违反第二条第5至8项规定的义务之一的，乙方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最新法律顾问合同范本最新法律顾问合同范本。

3、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支付法律顾问费或者工作费用，或者无故终止合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未付的法律顾问费、未报销的工作费用以及延期支付的利息。

第八条解决争议的方法

甲乙双方如果发生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合同的期限

1、本合同期限为x年，自20xx年x月x日至2xxx年xx月xx日。

2、合同期满前x个月内，由甲乙双方协商决定是否续签常年法律顾问合同。合同期满后，甲方交办的法律顾问工作延续进行的或者甲方继续履行本合同第四条、第五条之义务的，本合同约定的法律服务条件继续有效。

第十条通知和送达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本合同正文或者封面所列明的地址、传真送达，一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电话，应当书面及时通知对方。

通过传真方式的，在发出传真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的，挂号寄出或者投邮当日视为送达

1、如甲方对乙方指派律师服务质量不满意，可申请调换；

2、其他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作为本合同补充内容；

3、本合同一式三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xxx律师持有一份；

4、本合同双方签字后即生效。

甲方：

年 月 日

乙方：

年 月 日

**常年法律顾问合同 顾问合同和劳动合同的区别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因业务需要，特聘请乙方担任常年知识产权顾问，现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乙方接受甲方聘请，指派\_\_\_\_\_\_\_\_\_担任甲方的常年知识产权顾问，甲方同意前述指派，并认可乙方可能出现的临时委派其他人配合指派人完成第二条所述工作之情形及／或指派的人因故（如疾病、开庭冲突、出差等原因）不能履行职务时，经甲方同意，可由乙方的其他指定人暂时替代处理较急的事务。但乙方更换指派必须经甲方同意。

2.1 就甲方日常涉及的法律问题口头或书面解答法律咨询、提出法律建议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2.2 审查、修改甲方因商务活动与第三方签署的各类合同、协议书或其他法律文件；提出修改意见及法律建议；

2.3 应甲方要求，对甲方签署的各种法律文书进行见证；

2.4 协助甲方参与较为重大商务活动的谈判、磋商，并提供分析论证；

2.5 受甲方委托，签署、送达或者代为收领法律文件；

2.6 受甲方委托，保管甲方要求乙方妥善保管的法律文件；

2.7 就甲方已经、面临和／或可能发生的纠纷进行法律论证，提出解决方案，出具法律意见书；

2.8 受甲方委托，向侵害、损害甲方合法权益的第三方提出交涉及索赔；

2.9 协助甲方完善内部管理的有关法律事务，提出法律建议；（如企业用工保密制度、知识产权合同管理等）

2.10 甲方在经济活动中发生的各类诉讼、仲裁及／或行政处罚案件，须另行约定；

2.11 甲方在经济活动发生的企业改制、兼并重组、收购、破产、上市、融资、房地产开发、土地转让、投资、设立新公司、合并／分立、参股公司、股权转让、及其它类型的重大项目以及法律顾问工作量一次性达\_\_\_\_\_\_小时以上的.专项法律事务，不在本合同服务范围内，须另行约定；

2.12 乙方的服务范围中，不包括各类合同、协议书、规章制度的撰写、草拟；

2.13 本合同中，乙方的服务范围不包括甲方之控股公司、子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

2.14 本条所列2.10条至2.13条法律事务的具体个案实施，如果委托乙方代理，需另行同乙方办理委托手续（另签委托代理合同），并向乙方经办律师出具授权委托书，同时，甲方须另行向乙方支付代理费，乙方则在收费给予优惠。

2.15 就甲方日常商标方面的问题（国内外）做口头或书面解答，提出法律意见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2.16 审查、修改各项有关商标法律文书（国内外），代理国内外商标的申请、变更、转让、无效等事务；

2.17 就甲方有关商标侵权问题（国内外）包括指控他人侵权或被他人指控侵权、或对市场侵权假冒行为提出进行论证、发表律师意见、提出解决方案；

2.18 就甲方已经、面临或者可能发生的（国内外）商标权纠纷包括申请被驳回、被他人异议、被他人提出撤销注册或对他人提出异议、撤销他人商标注册等法律行为进行法律论证，发表律师意见、提出解决方案；

2.19 就甲方有关商标战略进行整体策划提出律师意见、出具建议函；

2.20 甲方有关商标的创意、（国内外）商标的使用、商标的管理、商标的保护、商标的许可使用、商标的市场运作等提出口头建议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2.21 本条所列2.17至2.20项法律事务的具体个案实施，如果委托乙方代理，需另行同乙方办理委托手续（另签委托代理合同），同时，甲方须另行向乙方支付代理费，乙方则在收费上给予优惠。

2.22 就企业的专利战略、组织构架、人员安排和工作方式提供咨询意见；

2.23 就合作伙伴的或竞争对手的国内外专利提供咨询、文献监视和检索；

2.24 代理国内外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的申请，技术领域包括：电子、电工、通讯、计算机技术、机械、医药、农药、兽药、化工、材料、生物和生化以及环境保护等；

2.25 代理复审请求及无效宣告请求；

2.26 关于专利纠纷与侵权的法律服务，包括咨询、市场监视、专利权的海关备案、调查取证、庭外调解、申请行政调处及提起诉讼等；

2.27 出具是否具有专利性和是否侵犯他人的专利权的法律意见书；

2.28 接受委托就专利申请的复审决定和专利的无效宣告决定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2.29 技术转让与专利实施许可的中介谈判、合同起草及摸底调查；

2.30 为企业大型投资、合资、引进技术和设备过程中涉及知识产权的技术改造项目提供法律意见书等；

2.31 关于专利保护的其它事务。

2.32 本条所列2.23至2.31项法律事务的具体个案实施，如果委托乙方代理，需另行办理委托手续（或另签委托代理合同），另行向乙方支付代理费，乙方则在收费上给予优惠。

2.33 就甲方日常计算机软件登记和著作权登记方面的问题（国内外）做口头或书面解答，提出法律意见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2.34 代理计算机软件登记和著作权登记；

2.35 就甲方有关计算机软件程序和著作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员工保密制度，品牌战略实施提供专业意见或出具法律意见书；

2.36 就软件开发、检索、转让、授权许可的谈判、合同起草、修改及摸底调查、纠纷调解、侵权取证、行政查处乃至法律诉讼提供解决方案和行动；

2.37 本条所列2.34至2.36项法律事务的具体个案实施，如果委托乙方代理，需另行办理委托手续（或另签委托代理合同），另行向乙方支付代理费，乙方则在收费上给予优惠。

3.1 乙方担任甲方常年知识产权顾问的代理人应按甲、乙双方事前约定的时间、地点进行工作。乙方因故不能工作，应事先通知甲方。甲方随时有事交办，如无特殊情况，指派顾问应及时予以受理。

3.2 乙方应按甲方法定代表人和其指定的联系人的要求提供法律服务。本合同中，甲方指定为顾问的联络人，负责转达甲方的指示和要求，转交文件和资料等。

4.1 双方约定，甲方向乙方支付知识产权顾问费每年\_\_\_\_\_\_\_\_\_元整，（大写：\_\_\_\_\_\_\_\_\_元整）。支付期限为：甲方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_\_\_\_\_\_日内付清顾问服务费。支付方式为：现金／支票／本票／汇票／电汇。

乙方开户银行：\_\_\_\_\_\_\_；开户名称：\_\_\_\_\_\_\_\_；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

4.2 指派顾问办理甲方委托事项所发生的下列办案费用，由甲方承担

4.2.1 各种政府、法院、行业官方及法定中介机构所收取的费用；

4.2.2 \_\_\_\_\_\_\_\_\_市区以外发生的差旅、食宿、车船及一切杂费；

4.2.3 办理甲方事务而产生的一切交际费用；

4.2.4 调查取证购买样品，录音录（照）像，检索查询，公证及技术鉴定费等。

5.1 为使乙方能正确完成甲方委托的事项，甲方应根据乙方的要求如实提供有关的资料、信息，并承担诚信责任；

5.2 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顾问费和乙方实际支出的办案费用；

5.3 为乙方处理甲方委托的事宜提供所需的便利条件；如必要的资料、文件、交通及其它方便；

5.4 体谅乙方的职业操守的约束，不强求乙方出具有违其职业操守的法律文件，甲方应尊重指派代理人依据法律独立、不受干扰地作出专业判断的权利。

6.1 乙方应在最有效的时间内，勤勉尽责、保质保量完成甲方委托的事宜，并依据法律做出专业判断，努力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6.2 乙方应就甲方为乙方处理甲方委托事宜而向乙方提供的资料、信息承担保密责任，除依据国家法律有权了解该等资讯的其他人员以外（如法官、检查官、警官、税务官员等），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向任何组织和个人泄露；

6.3 乙方不得违背职业纪律，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在与甲方有严重利益的另一方亦从事相同的法律服务。

6.4 指派代理人仅接受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联络人的委托办理甲方法律事务，不得随意接受甲方其他员工的委托或咨询，并提供不利于甲方的法律意见。

本合同有效期为开放式的，自本合同签字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欲解除本合同，应提前\_\_\_\_\_\_个月书面通知对方。没有书面通知的，视为同意续签合同，本合同继续生效。

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条款，需双方再行协商，签订变更协议，未经书面变更的任何内容，不对甲、乙双方产生法律效力。

9.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亦应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时，双方均可向\_\_\_\_\_\_\_\_\_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仲裁适用该会之仲裁规则。

9.2 本合同一式\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章）： \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_日

\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_日

**常年法律顾问合同 顾问合同和劳动合同的区别五**

甲方：\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甲方接受乙方委托，为乙方项目进行融资与引进风险投资操作的过程中提供顾问服务，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签订本协议，具体条款如下：

1.为乙方寻找对乙方项目有融资与风险投资意向的投资方;

2.对乙方项目进行初步论证，并从专业角度进行完善，使之更具有专业性;

3.对乙方项目进行整理、包装，使之更符合投资方的要求;

4.针对乙方项目与投资方进行前期的沟通与交流;

5.根据乙方项目具体情况，为乙方制定详细的融资方案与谈判方案;

6.陪同乙方与投资方进行谈判，协助乙方回答投资方的问题，满足投资方的要求，同时维护乙方的相关权益，促使投资方与乙方尽快达成合作意向;

7.为乙方准备融资过程中必要的相关文件材料(需另外收费的除外)。

1.乙方的项目内容为：\_\_\_\_\_\_\_\_\_

2.乙方的项目总融资为：\_\_\_\_\_\_\_\_\_

3.乙方的项目负责人为：\_\_\_\_\_\_\_\_\_

1.站在乙方的立场，为乙方解决在项目融资过程中遇到的一系列难题;

2.积极的对乙方项目进行运作，以尽快获得投资方的认可;

3.保证按照顾问服务相关内容向乙方提供优质服务;

4.保证对所有知晓的涉及乙方自身商业机密的文件、资料、数据、计划、商业意向等不得向第三方公开(乙方有要求的除外);

5.相应的法律、法规要求或国家相关政府部门需要甲方提供乙方或乙方项目相关内容的情况下，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向甲方提供项目相关文件材料(具体内容见材料清单);

2.保证向甲方所提供的相关文件材料真实、合法及有效，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相关责任;

3.在甲方对乙方的项目进行前期运作的过程中，应给予甲方积极的配合;

4.对项目的真实性与可行性负责，并确保项目所需相关手续完全合法;

5.不得在甲方不知情的情况下与甲方所推荐的投资方进行任何形式的协调与谈判;

6.在甲方工作完成，并促使乙方与投资方达成合作意向的情况下，乙方应积极履行本协议中的相关条款。

1.甲方为乙方提供融资与引进风险投资顾问服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融资与引进风险投资顾问费用为融资总额的3%;

2.乙方应在对投资方达成合作意向后的三个银行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此融资费用;

3.乙方支付给甲方相关顾问费用的方式为：现金、支票、汇款、转帐。

1.如乙方未能按照本协议内容支付相关顾问费用，甲方有权利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对此所造成的任何结果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2.如果乙方与投资方谈判破裂，而未能达成合作意向，双方协议关系结束，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3.乙方与投资方达成合作意向，并向甲方履行完毕相关顾问费用的支付，本协议终止。

1.在协议履行期间，一方或双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导致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不承担责任，但遇到不可抗力的一方或双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后7个银行工作日内，以书面的形式或法律规定的方式将情况告知对方，并提供有关证明。

2.不可抗力原因消失后，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旅行本合同。

1.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具有约束力。

2.本协议的订立、执行和解释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国法律。

1.本协议的补充协议、附件、说明、解释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协议本身及其附件的修改、补充等未尽事宜，必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协议。

2.如果本协议中的任何条款无论因何种原因完全或部分无效或不具有执行力，或违反任何相关的法律，则该条款被视为删除，但本协议的其余条款仍应有效并且有约束力。

3.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4.补充内容\_\_\_\_\_\_\_\_\_。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常年法律顾问合同 顾问合同和劳动合同的区别六**

（\_\_\_\_\_\_\_\_\_）\_\_\_\_\_\_\_\_\_律顾字\_\_\_\_\_\_\_第\_\_\_\_\_\_\_号

\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由于工作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聘请\_\_\_\_\_\_\_\_\_市\_\_\_\_\_\_\_\_\_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乙方）律师\_\_\_\_\_\_\_\_\_为法律顾问，双方设立以下条款，共同遵守履行：

律师在甲方对内对外经济事务中积极发挥法律顾问作用，包括提供法律咨询，参与审查、修改、起草各种法律事务文书，参与经济合同的谈判和签定活动。

律师在参与调解、仲裁、代理诉讼活动中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甲方聘请律师担任法律顾问应向乙方交付费用每年\_\_\_\_\_\_\_\_\_元。

若律师为甲方去外地工作时，差旅、食宿等费用由甲方负责。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_\_\_\_\_\_\_\_\_年。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常年法律顾问合同 顾问合同和劳动合同的区别七**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方式：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决定聘任乙方作为甲方的独家风险管理顾问，乙方接受担任甲方的独家风险管理顾问。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诚实守信、互惠互利、长期合作”的原则基础上，特订立本合同。

通过订立本合同，乙方向甲方提供风险管理和各类咨询服务，协助甲方采取科学、有效的专业技术管理各类风险，规避、转移各项损失。乙方在完成甲方专项委托事务后，以自愿为原则，可以为甲方提供更多的保险经纪服务和风险管理咨询服务，维护其合法权益和应得利益。

1.为投保人提供防灾、防损或风险评估、风险管理咨询服务。

2.为投保人拟定投保方案，办理投保手续。

3.为被保险人或受益人协助办理理赔。

4.为被保险人或受益人向保险人索赔。

5.中国保监会许可，经乙方总公司授权的其他业务。

1.本合同有效期两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本合同有效期届满前六十日内，任何一方决定不再延续本合同的，应书面通知另外一方。未书面通知的，本合同自期满之日起自动延续两年。

2.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

3.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4.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各份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合同各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提交位于 （地点）的 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2）依法向 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常年法律顾问合同 顾问合同和劳动合同的区别八**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律师事务所

甲方拟已进行 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律师法》等有关法律规定，聘请乙方的律师作为项目的专项法律顾问。

甲乙双方按照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立此合同，共同遵守。

乙方律师的服务内容包括：

1、解答拟已进行的项目(下称“本项目”)的法律咨询;

2、应甲方要求，参与同相关部门和当事方的磋商、谈判，审查甲方与其他当事方的合同，维护甲方利益;

3、起草、审查或者修改因本项目而需签订的各种协议、合同等法律文件，对存在问题的相关条款、内容提出法律建议或者处置措施;

4、对本项目涉及到的(如有)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使用权、知识产权、税务、债权债务确认等事项进行规范并提出法律建议或者处置措施;

5、对本项目涉及的行政规章、行政规范的实施，提出法律意见;

6、对与本项目相关的法律事实进行尽职调查;

7、根据本项目相关行政部门的要求代甲方草拟申请、呈批文件;

8、审核甲方提供的申请文件及相关材料，依据法律和法规的要求提出法律建议或者处置措施;

9、审核甲方全部申请文件和相关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如有需要则出具法律意见书;

10、双方根据本项目实施情况具体情况商定修改、增加的服务内容。

1、乙方应为有能力从事此专项服务的律师事务所;

2、乙方委派巩宏律师作为甲方本项目专项法律顾问，甲方同意上述律师指派其他律师配合完成前述法律事务工作，但乙方更换上述专项法律顾问应取得甲方认可;

3、乙方律师应当勤勉、尽责地完成第一条所列法律事务工作;

4、乙方律师应当以其依据法律作出的判断，尽最大努力维护甲方合法权益;

5、乙方律师应当在取得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后，在工作计划列明的期限内及时完成委托事项，并应甲方要求通报工作进展情况;

6、乙方律师在担任专项法律顾问期间，不得为甲方员工个人提供任何不利于甲方的咨询意见;

7、乙方律师在本合同期内或双方约定的期间内，对涉及甲方的对抗性案件或者交易活动，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担任与甲方具有法律上利益冲突的另一方的法律顾问或者代理人;

8、乙方律师对其获知的甲方商业秘密和与本项目有关的非公开的信息、资料负有保密责任，非由法律规定或者甲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9、乙方对甲方业务应当单独建档，根据律师事务所档案管理规定保存完整的工作记录，对涉及甲方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

1、依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完整和及时地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各种情况、文件、资料;

2、甲方应当为乙方律师办理法律事务提出明确、合理的要求;

3、甲方应当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和工作费用;

4、甲方指定为法律顾问的联系人，负责转达甲方的指示和要求，提供文件和资料等，甲方更换联系人应当通知法律顾问;

5、甲方有权利对委托事项作出独立的判断、决策。甲方基于商业考虑或者未根据接受乙方律师提供的法律意见、建议、方案自行所作出的决定而导致的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经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律师费总额为元人民币，支付方式为：

(一)一次性支付。在本合同签定之日后日内支付。

(二)分期支付：

1、本合同生效后 日内支付 元人民币;

2、本合同生效 日内或完成 工作任务支付 元人民币;

3、项目有关法律文书完成后 日内支付 元人民币;

4、项目法律事务完成之日 内支付 元人民币。

(三)按实际工作小时计时收费。每工作小时收费元，每 日内结算一次。

非因乙方原因，甲方项目未能实现或成立时，甲方不得拒绝支付前款第项收费，或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前款总顾问费的 %。

乙方户名：濮阳\*\*律师事务所

开户行：濮阳市商业银行

账号：

法律顾问费以到达上述账号为收讫，且乙方对所有收费均提供正式发票。

本合同到期终止后或者提前解除的，应当由双方书面确认并结清有关费用。

乙方律师办理甲方委托事项所发生的下列工作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1、相关行政、司法、鉴定、公证等部门收取的费用;

2、濮阳市外发生的差旅费、食宿费，翻译费、复印费、长途通讯费等;

3、征得甲方同意后支出的其它费用。

乙方律师应当本着节俭的原则合理使用工作费用。

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或者解除本合同。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作为甲方专项法律顾问的律师的;

2、因乙方律师工作延误、失职导致甲方蒙受损失的;

3、违反第二条第6-9项规定的义务之一的。

1、甲方的委托事项违反法律或者违反律师职业道德的;

2、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有虚假、误导、隐瞒、重大遗漏及其他违规行为，致使乙方律师不能提供有效的法律服务的;

3、甲方逾期日仍不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或者工作费用的。

乙方违约不提供第一条规定的法律服务或者违反第二条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部分或者全部已付的法律顾问费。

乙方律师因工作延误、失职导致甲方蒙受损失，或者违反第二条第6-9项规定的义务之一的，乙方应当通过所其投保的职业保险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因甲方、其他中介机构或者证券主管部门等原因造成乙方律师工作不能按期完成，乙方不承担责任。

甲方不支付法律顾问费或者工作费用，或者无故终止合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未付的法律顾问费、未报销的工作费用以及延期支付的利息。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有虚假、误导、隐瞒、重大遗漏及其他违规行为，导致乙方律师出具的法律文件出现错误或者遗漏，并导致乙方或者乙方律师受到处罚或者导致第三人向乙方追偿的，甲方应当向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律师法》、《民事诉讼法》、《仲裁法》等法律。

甲乙双方如果发生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壹份存卷，由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自年 月日之日起生效，自乙方律师完成本项目法律服务或双方解除本合同时止。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扉页所列明的地址、传真送达，一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

通过传真方式的，在发出传真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的，挂号寄出或者投邮当日视为送达。

甲方：

日期：

乙方：

**常年法律顾问合同 顾问合同和劳动合同的区别九**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为了保障甲方生产、经营、管理活动正常进行，维护甲方各项合法权益，甲乙双方经过协商，签订如下条款：

第一条 乙方根据甲方委托，可以办理下列法律事物：

一、就企业生产、经济、管理方面的重大决策提供意见，或者应企业的要求，从法律上对其决策事项进行论证，提供依据；

二、草拟、修改、审核企业在生产、经营、管理及对外联系活动中的合同、协议、章程等有关法律事物文书和规章制度；

三、参与处理企业尚未形成的民事经济行政争议或其它重大纠纷；

四、代理 参加民事、经济、行政诉讼和仲裁；

五、参加经济项目谈判，提供咨询服务，审核或准备谈判所需的各类法律文件；

六、提供与企业活动有关的法律信息；

七、就业务生产、经营、管理和对外联系中的有关问题，提供法律建议；

八、协助企业有关部门对干部职工进行法制宣传教育和法律培训；

九、办理企业委托办理的其它法律事物。

第二条 甲方就上述（二）、（三）、（四）、（五）项委托乙方，仍应另行签订合同。

第三条 服务方式及期限。

第四条 法律顾问费用金额及支付方式。

第五条 甲方应为乙方的工作提供必要的资料、设备通讯及办公条件。

第六条 甲方不得无故终止委托合同，无故终止合同，支付乙方的费用不得收回。

第七条 其它约定事项。

委托方名称：委托方名称：

代表人：代表人：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帐号：帐号：

电话：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